

# 海洋标准评估策略研究

吴玥,张博,陈华,李知霖

(国家海洋标准计量中心 天津 300112)

**摘要:** 文章在概述我国海洋标准评估工作现状的基础上,分析评估工作普遍存在的难点和海洋标准评估实践中的问题,围绕健全法律法规、开展全过程管理、提高评估结果公正性、构建评估信息系统、加强宣贯力度、建设海洋标准化人才队伍6个方面提出对策建议,以探索提高海洋标准评估工作水平。

**关键词:** 海洋标准;标准评估;标准化

中图分类号:P7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5-9857(2017)08-0097-03

## Research on the Marine Standards Evaluation Strategy

WU Yue,ZHANG Bo,CHEN Hua,LI Zhilin

(National Center of Ocean Standards and Metrology,Tianjin 300112,China)

**Abstract:** On the basis of reviewing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marine standards evaluation, this paper analyzed the difficult points and problems in marine standards evaluation and carried out policy research on 6 aspects,including perfecting laws and regulations,carrying out whole process management,enhancing evaluation justness,establishing evaluation information system,enhancing marine standards public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and cultivating marine standardization talents. This paper also carried out exploratory research for the promotion of marine standards evaluation.

**Key words:** Marine standards,Standards evaluation,Standardization

### 1 引言

海洋标准化是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和海洋事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支撑海洋强国建设的基础性和战略性工作。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政府要加强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等制定和实施”;国务院于2015年3月正式印发《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强调强化标准的实施和监督,重点开展标准评估工作。

海洋标准评估作为海洋标准化工作信息反馈的关键环节,可及时发现标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总结经验,提出标准制修订计划和方案,推动标准制修订速度和适用性的不断提升。为强化标准的贯彻实施和监督管理以及细化管理过程,可通过跟踪问卷和实地考察等多种形式,掌握标准实施情况的一手数据,构建评估指标体系并开展定量评估分析,从而反作用于标准制修订工作,不断提高海洋标准的质量和管理水平<sup>[1]</sup>。

## 2 海洋标准评估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

我国海洋标准化工作自20世纪70年代开展以来,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构建海洋标准体系、完善海洋标准管理、强化海洋标准宣传贯彻执行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为海洋标准化工作提供基础和保障,海洋标准制修订的效率和管控能力明显提高。

与此同时,在海洋调查、海洋环境监测、海洋生态保护、海洋观测预报和防灾减灾以及海域使用管理等重点领域,亟须对海洋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定期、有效的跟踪监测和效果评估,建立海洋标准实施的监测评估机制和信息反馈渠道,对反馈信息进行分类处理,同时建立效果评估指标和模型,根据评估结果指导海洋标准的复审和清理整顿工作<sup>[2]</sup>。但目前对海洋标准的实施效果仍缺乏合理的评估体系和科学的评估方法,海洋标准评估主要存在2个方面的问题。

(1)评估技术理论固有的难点。在各类评估中都会出现单项评估易、综合评估难,定性评估易、定量评估难,硬指标(科技、生产、水平)评估易、软指标(社会、经济、组织)评估难的问题,指标体系和决策的内在关联以及环境的制约增加评估实践的难度。目前大多数评估工作是评估者的单向行为,由于担心评估标准的制定和评估过程的公平性得不到保证,被评估者往往会产生疑惧或厌恶心理,会在极大程度上影响评估效果<sup>[3]</sup>。

(2)海洋标准评估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海洋标准涉及众多学科领域,是一个复杂系统,存在按行业、适用范围、涉及对象类型、要求程度和宗旨等多种分类方法。由于分类侧重点不同,根据各类标准的特点进行细致评估存在困难;由于不同类型海洋标准的评估指标设置不同,评估方法无法完全统一;目前对海洋标准开展的评估尝试仅处于对“标准实施”这一环节的效果评估上,尚未实现对标准的制修订、宣贯、问题反馈等环节的全过程评估;评估对象集中在重要标准的实施情况方面,尚未实现对海洋标准的全覆盖评估。

## 3 完善海洋标准评估的对策

### 3.1 健全法律法规

随着“海洋强国”和“一带一路”建设的推进,国

家对海洋事业的快速发展提出更高要求。2016年6月,国家海洋局组织修订并发布实施新的《海洋标准化管理办法》,强化了海洋标准的实施和监督,建立了海洋标准制定后评估制度,包括统计分析、试验验证和实施情况的跟踪评价等,从制度层面明确海洋标准评估是海洋标准化工作的重要环节,规定相关部门职责,提升标准评估的重要性。

在此基础上,应尽快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将海洋标准评估作为海洋标准化相关法律法规的组成部分之一,纳入标准审查的全过程,提高执行力度;有针对性地构建评估指标体系和评估方法,将评估结果应用于标准审查,管理部门依据评估结果决定某标准是否立项、继续有效、修订或废止等相关事宜<sup>[4]</sup>。

### 3.2 将海洋标准评估应用于海洋标准化管理全过程,提高标准质量

标准的制修订是一个动态过程,具有多环节和多人员共同完成的特点。要切实增强标准审查力度,将标准评估纳入标准审查各阶段,实现全过程评估,提高海洋标准质量。从标准制修订的立项计划到标准征求意见稿,从标准送审稿到标准报批稿,从出版发行到复审,每个重要环节都要在评估的基础上加强审查,尤其要加强标准立项计划审查、标准征求意见稿审查、标准送审稿审查、标准报批稿审查和标准复审等关键环节的评估。海洋标准评估的最终目的是应用于海洋标准化管理实践,须对海洋标准进行客观和科学的评估,将评估结果反馈作用于标准制修订、宣贯和实施的全过程,使海洋标准化工作持续改进,不断提高海洋标准质量。

### 3.3 多措并举,保证标准评估的科学客观公正

#### 3.3.1 合理配置评估专家

标准评估的关键是构造综合评估模型,其中权重系数是评估模型的核心。目前的标准评估多采用AHP法,即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赋权,权重在一定程度上由评估专家根据自身经验打分确定,因此专家的选择和配置对标准评估结果有很重要的影响。

标准是一种特殊的技术文件,是各方协调的产物,对其进行评估需要公平的环境,因此应由各利

益相关方的代表组成专家评审组,才能最大限度地避免个人主观因素影响,从而保证标准评估结果的客观、科学和公正。

### 3.3.2 加强对评估专家的培训

标准评估专家在专业领域往往具有扎实的理论功底、较高的学术成就和丰富的科研实践经验,但对于标准化的相关知识不一定十分了解,这就需要在各海洋专业领域选择有标准化工作经验或标准审查经验的专家,对参与标准评估的专家进行培训,促使其掌握标准评估的技能,从而提高标准评估水平和评估结果的准确性。

### 3.3.3 确立标准组织评估方的评估主体和公正第三方的地位

在标准评估过程中,应确立组织评估方(组织评估单位或主持评估单位)的评估主体地位,严格区分其与标准起草单位的责任和义务;标准起草单位除提交成果和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外,其他工作均应由标准组织评估方完成,保证评估工作的严肃性和科学性。

同时,还应确立标准组织评估方公正的第三方地位,坚持起草和评估工作相分离的原则,同一标准的编写专家不可兼为评估专家;确保评估方和标准起草单位无利益关系,保证标准评估的客观公正。

### 3.3.4 进一步完善评估方法和评估指标体系

海洋标准作为在一定范围内获得最佳秩序的规范性文件,需与科学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相适应,这就需要海洋标准化工作者持续关注相关研究和实践进展,不断对评估方法和评估指标体系进行修改和完善<sup>[5]</sup>。

## 3.4 构建海洋标准评估信息系统,提高标准化工作效率

建立有效的海洋标准计算机评估支持系统,嵌入评估模型和评估指标体系,评估专家可通过互联网端口进入系统进行评估,节约函审和会审的时间;评估指标体系按照通用指标和分类指标进行组合,同时预设特别指标的设置权限,提高标准评估的针对性;建立并完善标准数据库和评估专家数据库,为评估系统的运行提供支撑。

将评估信息系统应用于标准审查各阶段,实现

对项目申报、制修订、报批、复审和实施监督等关键环节的评估,为管理提供依据,全面提升管理能力。将“海洋标准评估信息系统”作为子系统接入“全国海洋标准信息服务平台”,实现系统的整合和服务功能的完善。

## 3.5 提升宣贯力度,强化海洋标准化意识

标准宣贯是提升标准实施效果的重要手段,可通过面授和现场演示相结合的方式,对标准化工作相关的审查人员、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开展标准化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编写要求、制修订原则、审查程序和评估方法的宣贯,提高全员标准化意识。面向标准使用单位和技术人员,有针对性地开展新标准的宣贯和使用培训,提高新标准的应用范围和执行效果。强化对标准质量重要性的认识,促进开展质量控制由被动转变为主动。

## 3.6 强化海洋标准化人才建设,为海洋标准评估提供人力保障

建立海洋标准化人才培养机制,开展对标准制修订人员的培训,提高其编制能力和水平,从源头提高海洋标准质量;开展对全国海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新成立的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和委员会秘书处工作人员等的培训,增强程序意识、质量意识和责任意识,确保海洋标准从立项到报批各环节的评估质量。建立满足海洋标准化发展需求的多层次专业人才队伍,保证海洋标准评估技术与时俱进,从而保证标准评估结果的科学性,使其真实反映标准质量,帮助管理部门做出正确决策,促进海洋标准质量提升。

## 参考文献

- [1] 尚燕丽,李云刚,商兴华.我国标准实施及其监督工作模式与运行机制分析[J].中国标准化,2011(8):55-59.
- [2] 姜秋.基于博弈理论的海洋标准实施监督对策研究[J].海洋开发与管理,2009,26(3):41-44.
- [3] 王顺波,张美红,朱冬梅.物流管理实施标准监督的有效模式[J].石油工业技术监督,2005(4):38-40.
- [4] 臧敏,洪生伟.法律与标准实施监督检查后处理的比较分析[J].标准科学,2010(9):44-48.
- [5] 钟海见,庞美蓉.提高标准质量的对策[J].中国质量技术监督,2012(1):56-57.